

公告

信和惠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李佳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14503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大国盛世艺术品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杨芳、邢珊珊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22778、23219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8日上午09时0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有庆御通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杨勇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补偿金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23183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9日上午09时0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奇境鑫森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陈金松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8】第15793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本裁决对你单位为终局裁决,如有证据证明本裁决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迪度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刘志刚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21593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4时3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石家庄高德泰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马冬雪申请北京众合天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23152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4时0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定州市国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于广林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伤残津贴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8】第03744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魅力星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张玲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8】第19828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恒智财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张熙萍、郑华新、陈新征、崔然然申请你单位关于支付工资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04315、04316、04317、04318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本裁决对你单位为终局裁决,如有证据证明本裁决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水启雨辉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张亚林、高小丽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15511、15512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5时0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小馒头(北京)餐饮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张志杰、杨水仙、王新慧、卫志红、张素红、原丙炎、原丙琪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9】第17379、17380、17381、17382、17383、17384、17385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5时3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十四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未能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嘉铭长风美容中心:

本委受理周静静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双倍工资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朝劳人仲字【2018】第16343号裁决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十里居28号楼)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大汉汇杰餐厅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职工徐凯向我委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我委已于2019年08月30日做出《北京市朝阳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劳动能力鉴定、确认结论通知书》北京市朝阳区(2019)劳鉴第1788号。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到我委(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大院世通国际大厦B座2层朝阳区劳动能力鉴定中心)领取该《劳动能力鉴定、确认结论通知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大院世通国际大厦B座2层朝阳区劳动能力鉴定中心,联系电话:53918755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京朝人社劳监告字[2019]20506号

北京光华路五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现查明你单位逾期未按我局公告送达的《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565号)的要求报送《营业执照》、《工资支付表》、《考勤表》等重要材料并前来接受调查,我局于2019年5月27日对你单位公告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京朝人社劳监责字[2019]31809号),责令你单位按《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565号)中的要求报送书面材料,你单位逾期未改正,致使我局无法检查你单位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

上述行为涉嫌构成了《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拟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条、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你单位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如你单位无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本行政机关将调查终结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你单位有进一步陈述、申辩意见,请自收到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本行政机关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SOHO西区18号楼B1-8810;联系人:王岩、明加智;联系电话:58789796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京朝人社劳监告字[2019]20507号

北京光华路五号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现查明你单位逾期未按我局公告送达的《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566号)的要求报送《营业执照》、《工资支付表》、《考勤表》等重要材料并前来接受调查,我局于2019年5月27日对你单位公告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京朝人社劳监责字[2019]31810号),责令你单位按《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566号)中的要求报送书面材料,你单位逾期未改正,致使我局无法检查你单位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

上述行为涉嫌构成了《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拟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条、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你单位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如你单位无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本行政机关将调查终结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你单位有进一步陈述、申辩意见,请自收到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本行政机关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SOHO西区18号楼B1-8810;联系人:王岩、明加智;联系电话:58789796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调查询问书**

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9]02461号

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调查劳动用工管理方面的情况,请你单位自本《调查询问书》公告送达之日起三日内派员到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接受询问,并携带以下书面材料:

- 1.《营业执照》(副本) 或有效法定资格证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身份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授权委托书》;
- 5.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6.社会保险登记相关材料、缴费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 7.企业规章制度原件及复印件;
- 8.职工名册原件及复印件;
- 9.1人份《劳动合同书》原件及复印件;
- 10、2019年3月至2019年7月工资支付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
- 11、2019年3月至2019年7月考勤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

如无故逾期不到或不按要求提供书面材料,本行政机关将按照《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处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本行政机关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SOHO西区18号楼B1-8810

联系部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
联系电话:58789793;邮政编码:100024
劳动保障监察员:魏晓、杨蒙
注:复印件均为A4纸张,并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京朝人社劳监罚字(2019)00084号

被处罚单位:北京华普联合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9号723C

法定代表人:杨继东 证照类型:营业执照
注册号:91110100571596551J 电话:—

违法事实及证据:2018年9月6日,我局接朝阳区政府应急办通报,反映北京华普联合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有未支付员工工资的行为。我局于2019年1月22日对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010号),要求你单位按时派员携带书面材料接受调查,你单位逾期未按要求报送《职工名册》、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工资支付记录表》、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考勤表》等书面材料。我局于2019年4月29日对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京朝人社劳监责字[2019]31203号),责令你单位按我局《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查询问书》(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8]02010号)要求把书面材料报送我局,你单位逾期仍未报送,致使我局无法检查你单位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

你单位上述行为构成了《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拒不履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理决定的;”的行为,属于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违法行为。

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对有第(一)项、第(二)项或者第(三)项规定的行为的,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三)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拒不履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理决定的”规定,决定对你单位处以20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你单位应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持行政处罚缴款书到单位开户银行或就近银行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罚款,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项“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的规定执行。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或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行政处罚不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也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又不履行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恒宇康信科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星晔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年休假工资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1008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豪莱欧家具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梁晓亮、刘松伟、张力军、李东山、王志国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差额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4800至4803、4821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上午8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调查询问书**

京朝人社劳监询字[2019]16126号

北京太能沃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调查劳动用工方面的情况,请你单位自本《调查询问书》公告送达之日起三日内派员到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接受询问,并携带以下书面材料:

- 1.《营业执照》(副本) 或有效法定资格证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身份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授权委托书》;
- 5.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6.社会保险登记相关材料、缴费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 7.企业规章制度原件及复印件;
- 8.职工名册原件及复印件;
- 9.2019年1月至2019年7月期间签订的《劳动合同书》原件及复印件;
- 10、2019年6月至2019年7月工资支付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
- 11、2019年6月至2019年7月考勤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

如无故逾期不到或不按要求提供书面材料,本行政机关将按照《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处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本行政机关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E座108室

联系部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
联系电话:85363923 邮政编码:100024
联系人:郑瀚、张凯
注:复印件均为A4纸,并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燕平路天马马快餐厅:

本委受理了张欣然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5117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5日上午09时0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上海合源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第二分公司:

本委受理了裴晓亮、刘松伟、张力军、李东山、王志国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差额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4800至4803、4821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上午8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露丝瑞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子静、苏艳林申请你公司工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立案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出庭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下午1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多巴胺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了宋染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4780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露丝瑞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子静、苏艳林申请你公司工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立案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出庭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下午1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露丝瑞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子静、苏艳林申请你公司工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立案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出庭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下午1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恒宇康信科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星晔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年休假工资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1008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上海合源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第二分公司:

本委受理了裴晓亮、刘松伟、张力军、李东山、王志国申请你单位要求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差额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京昌劳人仲字【2019】第4800至4803、4821号立案通知书、出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上午8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露丝瑞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子静、苏艳林申请你公司工资劳动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立案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出庭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1月21日下午1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政府街3号二层)公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9月10日

公告

北京太能沃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调查劳动用工方面的情况,请你单位自本《调查询问书》公告送达之日起三日内派员到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接受询问,并携带以下书面材料:

- 1.《营业执照》(副本) 或有效法定资格证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身份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投资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授权委托书》;
- 5.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6.社会保险登记相关材料、缴费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 7.企业规章制度原件及复印件;
- 8.职工名册原件及复印件;
- 9.2019年1月至2019年7月期间签订的《劳动合同书》原件及复印件;
- 10、2019年6月至2019年7月工资支付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
- 11、2019年6月至2019年7月考勤记录表原件及复印件。

如无故逾期不到或不按要求提供书面材料,本行政机关将按照《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处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本行政机关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E座108室

联系部门: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保障监察队
联系电话:85363923 邮政编码:100024
联系人:郑瀚、张凯
注:复印件均为A4纸,并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9月10日